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分红的专项意见

一、挂牌公司现金分红方案概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为权星智控系统工程（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权星智控”、“公司”）的主办券商。

权星智控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现金分红方案如下：

总股本（股）	30,000,000	
参与分派股数（股）	30,000,000	
未分配利润（元）	合并报表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7,083,686.7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5,751,306.54 元
	单体报表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派现金额（元）	6.666667	
现金分红总额（元）	20,000,001	
现金分红总额占未分配利润（孰低）比例	77.67%	

二、主办券商意见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运营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期末	2023 年度/期末
营业收入	46,797,188.74	90,249,119.59
净利润	4,730,264.80	7,534,96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503.82	-6,845,696.38

货币资金	26,680,358.34	25,818,095.03
其他流动资产-银行定期存款本金及应计利息	32,305,453.21	24,996,152.72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 26,680,358.34 元，其他流动资产中银行定期存款本金及应计利息 32,305,453.21 元。公司资金较为充裕，公司本次现金分红后的资金能够满足公司后续生产经营需求。因此本次现金分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公司上市计划和后续安排

2023 年 2 月 9 日，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签订辅导协议，并于 2 月 10 日向上海证监局提交了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辅导备案申请材料。截至本意见出具日，公司仍处于上市前辅导状态，但是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以及财务数据情况，公司尚不满足科创板上市申报条件，本次现金分红对公司未来上市计划无不利影响。

（三）本次现金分红的目的及合理性

公司自挂牌以来，除 2023 年度因筹备上市未进行权益分派外，其余年份均进行了现金分红，公司现金分红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另外，公司自挂牌以来股东人数一直保持为 3 人，包括两名自然人创始股东和一名合伙企业上海春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合伙人均为公



司工作 5 年以上的骨干员工及公司管理层。公司本次分红有利于增强员工凝聚力，激发员工工作热情，从而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同时也与股东分享了公司发展红利。因此，公司通过本次分红一方面保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与稳定性，另一方面也达到了激励内部员工的目的。

综上，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的制定考虑了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生产运营、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挂牌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方案的实施不会对挂牌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影响，具有合理性。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4 日

